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990　　证券简称:诚志股份　　公告编号:2012-08

2011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公司董事长龙大伟先生、总裁邹成武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彭谦先生声明:保证公司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诚志股份
股票代码	000990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晓阳	徐惊宇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	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
电话	0791-83826898	0791-83826898
传真	0791-83826899	0791-83826899
电子信箱	xyxu118@vip.sina.com	xujingyu0403@163.com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营业总收入(元)	2,986,842,750.42	3,140,178,131.27	-4.88%	2,833,513,315.50
营业利润(元)	-51,788,823.51	16,140,853.22	-420.86%	45,495,340.66
利润总额(元)	36,693,006.66	22,162,355.92	65.56%	51,842,60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662,276.13	21,539,623.88	47.00%	40,593,38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216,495.10	15,307,300.55	-317.00%	33,708,180.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7,422,877.89	-70,949,966.93	646.05%	120,959,951.82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资产总额(元)	3,350,601,399.54	3,546,329,853.99	-5.52%	3,695,137,073.15
负债总额(元)	1,694,395,429.40	1,915,210,887.04	-11.53%	2,022,374,74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595,881,540.22	1,567,508,032.81	1.81%	1,575,746,680.78
总股本(股)	297,032,414.00	297,032,414.00	0.00%	297,032,414.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7	0.073	46.58%	0.1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7	0.073	46.58%	0.1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2	0.052	-315.38%	0.1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	1.30%	增长0.70个百分点	2.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	1.00%	减少3.10个百分点	2.3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30	-0.24	641.67%	0.41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37	5.28	1.70%	5.30
资产负债率(%)	50.57%	54.01%	-3.44%	54.73%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金额	2010年金额	2009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764,852.53	75,569.83	555,929.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887,172.30	6,022,157.83	5,966,307.8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374,836.57	1,220,006.34	2,354,780.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1,805.34	-76,224.96	-174,974.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284,717.43	881,738.38	1,596,970.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45,178.08	127,447.33	219,867.99
合计	64,878,771.23	6,232,323.33	6,885,205.01

§4 股东持股情况和控制框图

4.1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011年末股东总数	24,225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24,45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11%	119,139,670	9,195,271	0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1%	17,849,643	4,500,000	质押17,849,600
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公司	国有法人	2.92%	8,677,706	0	质押4,338,80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	4,000,000	0	0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2,371,316	0	0
吴强	境内自然人	0.57%	1,701,284	0	0
杨玉娟	境内自然人	0.55%	1,619,599	0	0
成都吉士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1,309,000	0	0
何丽华	境内自然人	0.43%	1,271,862	0	0
陈雷莹	境内自然人	0.41%	1,226,900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109,944,399	人民币普通股
石家庄永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49,643	人民币普通股
鹰潭市经贸国有资产运营公司	8,677,706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371,316	人民币普通股
吴强	1,701,284	人民币普通股
杨玉娟	1,619,599	人民币普通股
成都吉士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何丽华	1,271,862	人民币普通股
陈雷莹	1,226,9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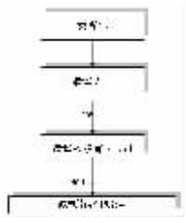

§5 董事会报告

5.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概要

2011年,对于公司是挑战与机遇,压力与收获并存的一年,也是迈向全新发展阶段的关键性一年。后金融危机国内外环境复杂多变,对制造型企业的生存与发展提出了新的挑战,而同时全球产业结构大调整又创造了难得的发展机遇。公司坚定信心,克服人民币升值、通货膨胀、信贷紧缩以及运营和人力资源成本上升带来的运行压力,把握市场脉搏乘势而上,加快新项目建设,聚焦国际市场打造新的业绩增长点,推进业务转型同时加强经营风险防范,确保了企业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8,684.28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4.88%,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166.2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47%。报告期公司净利润增长较大是由于公司政到财政基础设施补助款、市政规划土地收储等原因导致。同时,公司结合实际运行情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的资产状况进行了合理测试和评估,遵照会计准则及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规定计提了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液晶材料产品,在报告期内,受下游市场需求不足影响,全球液晶面板市场较为低迷。公司认真研究市场、制定对策,坚持生产、研发、销售多管齐下,集中力量突破高端产品技术难关和调整产品结构,抓紧抓牢重点大客户稳定原有市场份额。为实现TFT液晶尤其是ODF-TFT液晶的突破性销货,公司广泛开展市场调研了解客户需求,同时频繁亮相中国(广州)国际电子化学品展、中国国际新材料产业博览会以及日本横滨国际平板显示展等多个国内外顶级专业展会,争取到一定的订单和合作关系。扩产TFT—LCD液晶显示材料由于受当地市政规划的影响,延误了一定的时间,目前一期提纯车间、合成车间、混配车间主体工程正在紧锣密鼓地建设中。该项目无论规模还是整体布局都紧跟国内外产业发展前沿,融合最新设计理念,承载着迅速提升产品档次和产业规模,实现多元化经营。

此外,公司在日用、精细化工产品,面对更加白热化的市场竞争、生产成本上行以及终端产品不易提价的经营压力,继续坚持技术创新和工艺改进,强化“三精”管理,报告期内共推出新品20个,同时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并率先在业内调价,积极承接代工生产业务,产品综合毛利率较去年有所提升。

公司生物医药产品,在报告期内,随着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收购美国Bioenergy公司D-核糖产品专利等相关资产以及D-核糖扩建项目年底已竣工投产,给公司生命科技板块带来了新的亮点。公司全力以赴抓好美国项目与国内业务对接和D-核糖稳定生产两个关键性环节,做到了临危不惧,处变不乱。与此同时,公司着眼长远紧跟国内外市场需要加强了技术指导和支持,在新产品研发和产业化生产方面进行了许多实质性的尝试与探索。

公司医疗服务产业方面,在报告期内,丹东市第一医院围绕“绩效管理年”、“三好一满意”、全国区域优质医院评选”等主题活动继续深化管理内涵建设,加快机制调整步伐,在科研创新、学科建设、人才引进培养以及服务水平提升上再接再厉,全年运营指标和工作量指标完成值继续稳步增长,医院还结合当地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和医疗行业发展趋势制定了“三五规划”,从加强管理、学科建设、增强激励等多角度为实现可持续发展描绘了宏伟的蓝图。新医疗大楼二期项目启用后将为医院的医疗、教学、科研和人才培养创造良好的条件,使医院总开放床位达到1,000张,并成为丹东地区乃至整个辽东地区规模最大、设施最先进、就医环境最好的综合性三甲医院。

公司相关贸易方面,在报告期内,公司克服宏观经济形势趋紧、人民币汇率上升、国家金融监管政策变化造成的经营压力,继续规范内部管理、强化风险控制,既稳妥又积极地推进业务转型和业务结构调整,在拓展与主要大客户合作关系的同时深入挖掘积累优质客户资源,并大力发展自营和出口业务。公司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在抓好进口和内贸代理等主业的同时,始终坚持在自营出口业务领域积累客户资源,逐步在业界树立了良好的信誉和口碑,并在2011年宏观经济形势整体低迷的情况下业务规模得以稳定,取得了一定经营成绩。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主业及战略发展开展了以下资本运营事项:收购江西省工业投资公司持有的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0.39%股权;公司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在美国投资设立美国诚志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收购美国Bioenergy公司D-核糖产品专利等相关资产;将公司持有的阳光壹佰(湖南)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5%股权转让给阳光壹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将位于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清华科技园(江西)园区共约215.60亩的土地使用权由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进行收储;将位于江西省鹰潭市林荫西路20号的国有建设土地使用权及其相关资产交由鹰潭市土地储备中心。公司资本经营整体思想紧紧围绕战略发展方向,使公司资产配置更加符合公司产业布局,优化资产配置从而提高公司资产经营效率,配合公司向高科技企业发展的方向,全面提升公司的素质与价值。

5.2 营业收入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化工产品	198,835.33	188,037.38	5.43%	-11.77%	-11.89%	0.13%
生物医药产品	9,047.66	7,573.34	16.30%	58.32%	36.53%	13.36%
医疗服务	22,591.31	18,464.93	18.27%	17.41%	17.00%	0.28%
其他产品	68,209.97	61,976.22	9.14%	7.07%	10.15%	-2.54%

5.3 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美债、欧债危机不断,国际原材料市场价格高企,行业内竞争加剧,国内通货膨胀,银行融资、人力资源等各种运营成本的不断上涨,导致公司各项经营支出同比有不同幅度的增长,使公司报告期的实际赢利能力同比有所下降,经营业绩也被迫削减。

§6 财务报告

6.1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2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6.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龙大伟
2012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90　　证券简称:诚志股份　　公告编号:2012-06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2年4月9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并于2012年4月19日上午9:00点在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龙大伟先生主持,经过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1年度共实现净利润(母公司)56,187,475.77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57,348,934.87元。

公司拟以2011年末总股本297,032,4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本次分配派发现金红利11,881,296.56元。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2012年度公司拟向各银行申请10.60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拟申请的银行授信额度(亿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站前路支行	2.5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1.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北支行	2.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西湖支行	2.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公司南昌分行	0.6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洪城支行	0.4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0.3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0.8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0.5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0.50
合　计	10.60

表决结果: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由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2012年度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申请单位	银行名称	申请的银行授信额度(亿元)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阳明支行	0.65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2.5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3.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五洲支行	0.9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拱北支行	2.50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1.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1.00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0.6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翠微路支行	0.80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0.4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柳支行	0.30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广场支行	0.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营业部(固定资产贷款,期限六年)	1.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中华大街支行	0.2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和平西路支行	0.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0.20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0.4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洪城支行	0.20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洪城支行	0.20
合　计		17.35

上述担保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暨关于续聘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同时聘任其作为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根据2012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议案除第一议案外,其他议案均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更换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同意公司董事会秘书许晓阳先生因工作变动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继续在公司任职。

2、经公司龙大伟董事长提名,聘任邹勇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3、经公司总裁郑成武提名,聘任邹勇华先生为公司专务副总裁职务,不再担任公司总裁助理职务。

邹勇华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工作认真负责,积极上进,勤勉尽职,能出色完成各项工作。经核查,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任职资格的要求。

表决结果: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1999]138号)、《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2011年末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清查,根据公司管理层的提议,拟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计提
坏账准备	4,461.01
存货跌价准备	19.13
合　计	4,480.14

公司2011年度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减值准备共计4,480.14万元,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共计影响当期经营利润4,480.14万元。

此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4月21日

简历:

邹勇华先生,1970年9月出生,男,会计师,硕士,江西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毕业。曾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副总经理,证券事务部总经理,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担任过董监事。

证券代码:000990　　证券简称:诚志股份　　公告编号:2012-07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2年4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2年4月19日在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玉杰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我们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书面审核意见,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2011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1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截止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201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因此,我们保证公司2011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以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1年度共实现净利润(母公司)56,187,475.77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57,348,934.87元。

公司拟以2011年末总股本297,032,4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本次分配派发现金红利11,881,296.56元。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以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同时聘任其作为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根据2012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以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以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并且已经过会计师事务所现场审计。计提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表决结果:以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控管理体系已基本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在内部环境、目标设定、事项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对策、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检查监督等各个方面规范、严格、充分、有效,总体上符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的内部控制活动基本涵盖了所有营运环节,对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管理、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重点活动的控制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保障了公司运营效率;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以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除第八、九项议案,其他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0990　　证券简称:诚志股份　　公告编号:2012-09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关于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会议时间:2012年5月15日上午9:00时;

5、表决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6、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聘请的律师;

(3)截止2012年5月10日下午3点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7、会议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 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公司总部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1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逐项审议《关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阳明支行申请0.65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2.5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3.0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五洲支行申请0.9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拱北支行申请2.5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1.0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1.0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申请0.6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翠微路支行申请0.8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1.0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0.4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柳支行申请0.3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向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广场支行申请0.2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4)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营业部申请1.0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固定资产贷款,期限六年)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行大街支行申请0.2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6)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西路支行申请0.3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7)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申请0.2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8)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南昌申请0.4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9)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城支行申请0.2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0)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城支行申请0.2亿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8、审议《公司董事会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审议《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暨关于续聘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201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1、审议《公司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

12、听取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时间:2012年5月11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7: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 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299 号清华科技园(江西)华江大厦

邮　　编:330013

联 系 人:徐惊宇　彭冬克

联系电话:0791—83826898

联系传真:0791—83826899

五、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4月21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诚志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

被委托人(签名):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12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990　　证券简称:诚志股份　　公告编号:2012-10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如下:

一、关于会计差错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公司在2011年年报内部审计过程中,经查发现,因公司财务人员工作失误,造成公司2010年度合并报表附注中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披露情况出现差错。产生差错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其他应收款——青岛润宜进出口有限公司原值为38,820,100.00元,已计提坏账准备10,873,437.82元,净值为27,946,662.18元。财务人员误将该公司欠款余额按净值进行了列示。

2、其他应收款——北京泰和佳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472.60万元,实为应收北京儒林达志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款项。

3、其他应收款——北京欧伊尔有限公司,其全称为“北京欧伊尔油品新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财务人员工作不细致,将其公司名称简化披露;该款项实际账龄为1年以内。

4、其他应收款——江西本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23,327,337.34元,系公司财务人员统计失误,在合并会计报表附注中漏填该客户。但该笔款项在母公司报表附注及关联方交易中均已列示。

二、关于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针对上述会计差错公司对2010年年度(合并)报告报表附注中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披露更正如下:

原列示:

债务人排名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青岛润宜进出口有限公司	27,946,662.18	2-3年	9.34%
北京泰和佳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726,012.67	1-2年	8.26%
北京儒林达志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4,540,000.00	1年以内	8.20%
沈阳穗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991,717.54	1年以内	7.68%
北京欧伊尔有限公司	22,020,100.00	1-2年	7.36%
合计	122,224,492.39		40.84%

更正后:

债务人排名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儒林达志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9,266,012.67	0-2年	19.80%
青岛润宜进出口有限公司	38,820,100.00	2-3年	12.97%
江西本真药业有限公司	23,327,337.34	1年以内	7.79%
沈阳穗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991,717.54	1年以内	7.68%
北京欧伊尔油品新技术有限公司	22,020,100.00	1年以内	7.36%
合计	166,425,267.55		55.60%

三、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前述差错更正未对2010年度合并及母公司会计报表产生实质影响,对公司经营成果也无影响。且更正后的前五名债务人除青岛润宜进出口有限公司之外,其余公司欠款在2011年度均已收回。

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符合有关规定,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